



第三节 利润



目录

PART1 利润的构成（教材为利润总额的计算）

PART2 营业外收入的核算

PART3 营业外支出的核算

PART4 政府补助的核算

PART5 利润总额的核算

PART6 利润分配的核算



第三节 利润

一、利润的构成

利润，是指企业在一定会计期间的经营成果。

利润包括收入减去费用后的净额、直接计入当期利润的利得和损失等。

（一）营业利润

营业利润=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税金及附加-销售费用-管理费用（不含研发费用）-研发费用-财务费用-资产减值损失-信用减值损失+其他收益+投资收益（-投资损失）+净敞口套期收益（-净敞口套期损失）+公允价值变动收益（-公允价值变动损失）+资产处置收益（-资产处置损失）



第三节 利润

（二）利润总额

利润总额 = 营业利润 + 营业外收入 - 营业外支出

（三）净利润

净利润 = 利润总额 - 所得税费用



第三节 利润

二、营业外收入的核算

（一）营业外收入

1. 营业外收入，是指企业发生的营业利润以外的收益。

2. 营业外收入主要包括：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利得、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盘盈利得（一般指现金盘盈利得，存货盘盈冲减管理费用、固定资产盘盈属于前期差错）、捐赠利得等。

企业应当通过“营业外收入”科目核算。期末，应将该科目余额转入“本年利润”科目，结转后该科目无余额。

借：营业外收入

贷：本年利润



第三节 利润

3.企业接受的捐赠和债务豁免，按照会计准则规定符合确认条件的，通常应当确认为当期收益。但是：

（1）企业接受控股股东（或控股股东的子公司）或非控股股东（或非控股股东的子公司）直接或间接代为偿债、债务豁免或捐赠，经济实质表明属于控股股东或非控股股东对企业的资本性投入，应当将相关利得计入所有者权益（资本公积）。

借：银行存款/长期借款等

贷：资本公积



第三节 利润

(2) 企业发生破产重整，其控股股东（或非控股股东）因执行人民法院批准的破产重整计划，通过让渡所持有的该企业部分股份向企业债权人偿债的，企业应将控股股东（或非控股股东）所让渡股份按照其在让渡之日的公允价值计入所有者权益（资本公积），减少所豁免债务的账面价值，并将让渡股份公允价值与被豁免的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营业外收入）。



第三节 利润

三、营业外支出的核算

1. 营业外支出，是指企业发生的营业利润以外的支出。

2. 营业外支出主要包括：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公益性捐赠支出、非常损失、盘亏损失（现金盘亏计入管理费用）等。

企业应通过“营业外支出”科目核算。期末，应将该科目余额转入“本年利润”科目，结转后该科目无余额。

借：本年利润

贷：营业外支出



第三节 利润

四、政府补助的核算

（一）政府补助的概念和特征

1. 概念

政府补助是指企业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

其主要形式包括政府对企业的无偿拨款、税收返还、财政贴息，以及无偿给予非货币性资产等。



第三节 利润

提示：

（1）直接减征、免征、增加计税抵扣额、抵免部分税额等不涉及资产直接转移的经济资源，不适用政府补助准则。增值税出口退税不属于政府补助（退回先行垫付的钱）。

（2）即征即退的增值税和直接减免的应交增值税额，也计入其他收益。



第三节 利润

2.政府补助的特征

(1) 政府补助是来源于政府的经济资源

对企业收到的来源于其他方的补助，如有确凿证据表明政府是补助的实际拨付者，其他方只是起到代收代付的作用，则该项补助也属于来源于政府的经济资源。



第三节 利润

（2）政府补助是无偿的（基本特征）

①政府如以企业所有者身份向企业投入资本，享有相应的所有权权益，政府与企业之间是投资者与被投资者的关系，属于互惠交易。

②企业从政府取得的经济资源，如果与企业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等活动密切相关，且来源于政府的经济资源是企业商品或服务的对价或者是对价的组成部分，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不适用政府补助准则。



第三节 利润

（二）政府补助的分类

政府补助应当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1.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企业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

2.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第三节 利润

（三）政府补助的会计处理

1. 确认条件

政府补助**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确认：

- 一是企业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
- 二是企业能够收到政府补助。



第三节 利润

2. 计量要求

(1) 货币性资产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应当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

(2) 非货币性资产

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应当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第三节 利润

3. 会计处理方法

会计处理有两种方法：

一是**总额法**，将政府补助**全额确认为收益**；

二是**净额法**，将政府补助作为相关资产账面价值或所补偿费用的**扣减**。

4. 计入的会计科目

(1) 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应当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

(2) 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第三节 利润

5.判断原则

通常情况下，若政府补助补偿的成本费用是营业利润之中的项目，或该补助与日常销售行为密切相关如增值税即征即退等，则认为该政府补助与日常活动相关。



第三节 利润

注意：

（1）企业对某项经济业务选择总额法或净额法后，应当对该项业务一贯地运用该方法，**不得随意变更**。

（2）企业应当根据准则有关规定，**合理确定**将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当期损益的时点，**不得提前或延后**。

（3）企业取得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且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企业的**，应当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第三节 利润

6.具体情形

(1)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①总额法

a.取得时:

借: 银行存款等

贷: 递延收益

b.摊销时:

借: 递延收益

贷: 其他收益/营业外收入



第三节 利润

提示：

(a) 如果企业先收资金再购建，则应在开始对相关资产计提折旧或摊销时开始将递延收益分期计入损益；

(b) 如果企业先购建再收到资金，则应在相关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按合理、系统的方法将递延收益分期计入损益。

(c) 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时或结束前被处置（出售、转让、报废等），尚未分摊的递延收益余额应当一次性转入资产处置当期损益，不再予以递延。

(d) 如果对应的长期资产在持有期间发生减值损失，递延收益的摊销仍保持不变，不受减值因素的影响。



第三节 利润

②净额法

将补助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企业按照扣减了政府补助后的资产价值对相关资产计提折旧或进行摊销。



第三节 利润

③取得长期非货币性资产

实务中存在政府无偿给予企业长期非货币性资产的情况，如无偿给予的土地使用权和天然起源的天然林等。

a.收到相关资产

借：相关资产（公允价值）

贷：递延收益

b.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进行摊销

借：递延收益

贷：其他收益/营业外收入

c.名义金额（取得时计入当期损益）进行计量。



第三节 利润

(2)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①基本原则

对于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企业应当选择采用总额法或净额法进行会计处理。

选择总额法的，应当计入其他收益或营业外收入。

选择净额法的，应当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或营业外支出。



第三节 利润

②具体情形

a.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

在收到时应当先判断企业能否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根据政府补助准则的规定，只有满足政府补助确认条件的才能予以确认。客观情况通常表明企业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企业应当将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和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第三节 利润

b.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

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这类补助通常与企业已经发生的行为有关，是对企业已发生的成本费用或损失的补偿，或是对企业过去行为的奖励。



第三节 利润

(3) 政府补助的退回

a.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成本的，应当调整资产账面价值；

b.存在尚未摊销的递延收益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

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c.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第三节 利润

（4）综合性项目政府补助

①综合性项目政府补助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企业需要将其进行分解并分别进行会计处理；

②难以区分的，企业应当将其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进行处理。



第三节 利润

【单选·2023】甲公司于2019年1月向政府提交了80万元购置环保设备补助申请。2019年3月15日，甲公司收到补助款80万元，并采用净额法进行会计核算。2019年4月26日，甲公司购入不需要安装的环保设备，实际成本为272万元，使用寿命为8年，预计净残值为0，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2022年12月该台设备发生毁损，变价收入为20万元，则该设备毁损时计入营业外支出的金额为（ ）万元。

A.68

B.80

C.82

D.84



第三节 利润

答案：D

解析：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 $=272-80=192$ （万元），
计入营业外支出的金额 $=192-192/8\times(3+8/12)-20=84$ （万元）。



第三节 利润

五、利润总额的核算（略）

六、利润分配的核算

（一）利润分配的顺序

1. 弥补以前年度亏损
2.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3.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4. 向投资者分配利润



第三节 利润

（二）科目设置

利润分配——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应付现金股利或利润

——转作股本的股利

——盈余公积补亏

——未分配利润（可以有余额）

——提取储备基金等



第三节 利润

（三）账务处理

1. 计提盈余公积

借：利润分配——提取法定盈余公积、任意盈余公积

贷：盈余公积——法定盈余公积、任意盈余公积

借：利润分配——未分配利润

贷：利润分配——提取法定盈余公积、任意盈余公积



第三节 利润

2.宣告分配现金股利或利润（根据股东会或类似机构审议通过结果）

借：利润分配——应付现金股利

贷：应付股利

借：利润分配——未分配利润

贷：利润分配——应付现金股利

3.宣告分派股票股利时不须作会计分录



第三节 利润

4. 支付股票股利

借：利润分配——转作股本的股利

贷：股本

资本公积——股本溢价（差额）

借：利润分配——未分配利润

贷：利润分配——转作股本的股利



第三节 利润

5. 盈余公积补亏

借：盈余公积

贷：利润分配——盈余公积补亏

借：利润分配——盈余公积补亏

贷：利润分配——未分配利润